

价值引领下 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与实践 成果报告

一、成果简介

市场经济就是法治经济，市场经济需要法商融合，公平效率的市场经济社会呼唤法商人才，中国式现代化的市场经济更需要具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法商人才。我国《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发展的意见》和《新文科建设宣言》指出，研究生教育肩负着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创新创业的重要使命，以立德树人、服务需求为目标。随着新科技和产业革命的诞生，社会问题日益综合化复杂化，亟需跨学科专业的知识整合，推动融合发展是研究生人才培养的必然选择。

成果进行了十七年的探索与实践，经历分为三个阶段：①2003—2014年理论探索与形成阶段。民商法学为浙江工商大学校级重点学科，2003年开始招收研究生，针对商科院校创新创业改革需求，教授团队在研究生教育过程中通过教学、科研和实践提出并建构了复合型高层次创新创业法商人才培养模式，并以法学院为试点，修订人才培养计划，设计并推行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方案；②2015—2019年模式全面构建与完善阶段。总结教学改革成果，细化组织架构、教

学流程、师资队伍等关键要素，不断完善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模式；
③2020 年至今检验推广阶段。大范围推广实施复合型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新模式，成效显著。

（一）主要解决的研究生教育实践问题

1. 研究生人才培养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契合度不高

研究生任课教师大多只受过专业学术训练的高学历人才而无跨学科教育或培训经历和知识的积累，以教师为中心、教师单向“填鸭式”的理论教学方法不适应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要求；教学环节固化，缺少职业价值伦理浸透，难以重塑学生的职业价值观。现有研究生人才培养理念必须转变为专业理论教育和思政教育相融的培养理念。国际形势日益复杂，研究生人才培养理念应该以立德树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为主线，培养学生的专业素养、人文精神和家国情怀。

2. 研究生人才培养法商跨学科交融“两张皮”

法学院研究生任课教师大多是只受过单一法学专业理论训练的高学历人才而无跨学科教育或培训经历和知识的积累，研究生人才培养受教师教育背景和专业领域的影响，导致研究生人才培养过程中法商跨学科交融“两张皮”。随着新时代背景下市场经济对交叉学科人才需求的不断提升和信息网络技术的发展以及国际形势的日益复杂，

研究生人才培养课程内容应该以培养具有法商融合思维并引领市场需要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为主线，打破我国学科专业目录长久以来试图扶植的体系化、秩序化的知识体系及其所造成的专业壁垒与学科障碍，构建以需求为导向、瞄准科技前沿、国家战略前沿的法商融合跨学科发展框架。

3. 研究生人才培养理论教学和实践创新“两张皮”

研究生任课教师基本是刚毕业的博士或高级人才，很少从事实务导致教师实践经验不足，教师在研究生人才培养中仍是单向“填鸭式”的理论教学和学术训练而对学生实践创新能力训练不足。课程体系中各课程实践创新环节分离，培养过程中缺少实践创新能力训练，难以做到法商跨学科知识点联动，难以构建有效的“实践创新”培养体系；缺乏学生和企业的联动机制，研究生人才培养过程不能形成良性互动的实践创新能力训练环节，难以有效提升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难以有效训练和提升学生解决复杂商事纠纷问题的能力。

（二）成果解决教育实践问题的方法

1. 价值引领，通过专任教师和实务精英进课堂以价值引领专业教学进而实现专业教育和思政教育的融合

我国《民法典》第1条规定的“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高度

契合专业教育内容，针对研究生人才培养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契合度不高的问题，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的职业价值备选库，通过专任教师和一线实务精英进课堂讲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实务中的价值衡平功能，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研究生培养相互交融，解决研究生人才培养专业教育与思政教育契合度不高的问题。

2. 法商融合，通过开设法商融合系列课程和企业调查将法律和商事（经济）等双重专业知识融入研究生培养

法商融合不是“两张皮”拼凑，法商融合是创新融合、学科交叉、学科创新、自成体系。成果利用学校商科优势，在研究生培养方案中坚持立德树人，融入课程思政，同时开设法商融合系列课程（如商法基本理论、商事主体法、破产法、证券期货法、票据法、保险法等），由法律和经济双重教育培训经历和企业管理专业教师授课，然后学生到企业实践调查了解企业法律服务需求和遇到的纠纷情况，将法商双重专业知识和实践深度融入课程内容和教学实践，培养学生商事思维和法律思维，注重学生实践创新训练，实现法商融合。

3. 实践创新，校外实务导师和校内专业教师双向交流或兼职解决研究生人才培养理论教学和实践创新“两张皮”的问题

针对研究生人才培养教学内容缺乏实践创新能力训练的问题，成果探索了三种实践创新能力训练机制：一是以“法学院校友会”和“企业家校友会”为依托，聘请资深律师（法官）或企业家为行业实务导师或兼职教师，参与教学或开展讲座，指导学生实践活动；二是委派教师到法院或律师事务所等实务部门挂职或兼职，联结教学与法商实务，丰富教师的专业实务知识，为培养高层次法商人才奠定基础；三是通过学院建立的 50 多家校外实践基地和聘请的 70 多位实务导师，定期组织学生到校外实践基地实习，在实务导师的指导下参与包括法院、企业或律所实习、审核合同等工作在内的实践教学，加强学生的实践创新。

（三）成果的创新点

1. 培养理念创新：提出并构建了“价值引领+法商融合+实践创新”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新理念

回应新时代对高层次法商人才提出的新要求，研究生教育应对时代发展作出回应，在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中提出并构建了“价值引领+法商融合+实践创新”新理念。（见图 1）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培养具有法商融合思维和实践创新精神的高层次法商人才为目标，积极探索并构建了新时代背景下具有中国社会主义特色的

“价值引领+法商融合+实践创新”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新理念。该理念主张将学生培养成为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下兼具法律思维和商事思维的实践创新型高层次法商人才，以更好地服务于国家和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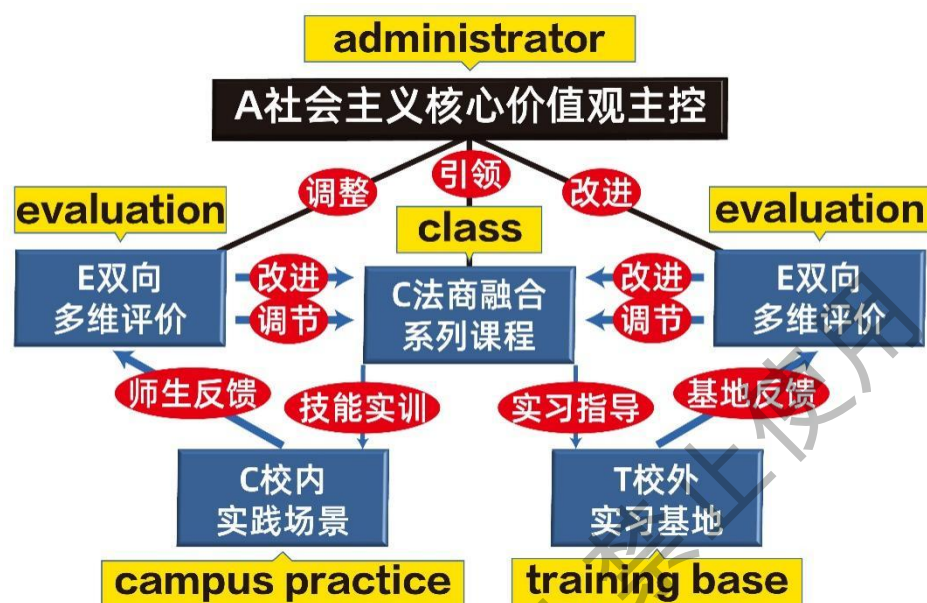


培养理念创新（图1）

2. 培养模式创新：构建了商科院校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与职业技能养成深度融合的培养新模式

以“价值引领+法商融合+实践创新”教学理念为指导，以培养具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商科院校高层次法商人才为目标，构建了法商融合的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与职业技能养成深度融合的教学新模式。成果将法律、商事（经济）双重教学内容和实践深度融入课程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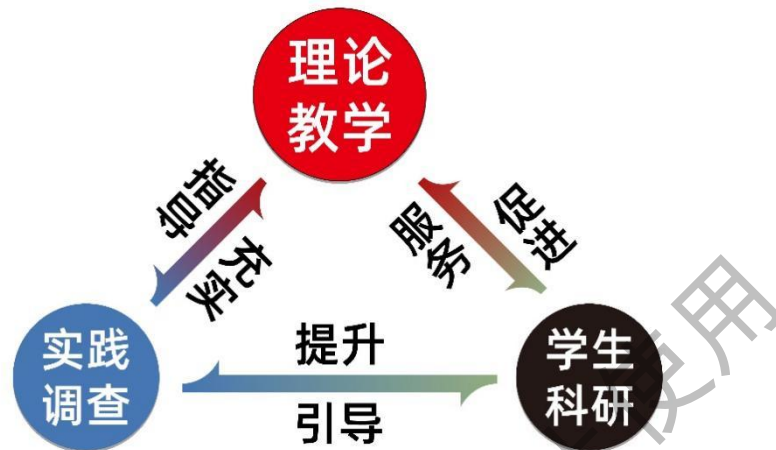
养方案，设置“商法”方向，开设了法商融合系列课程（如商法基本理论、商事主体法、破产法、证券期货法、票据法、保险法等），培养学生商事思维和法律思维。借助人工智能，依托五个主线环节，构建了法商融合的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 ACCTE 模式（见图 2），实现实践创新的法商跨学科交融，为高层次法商人才教学注入新内涵。“A”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控（Administrator）引领：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第 1 个“C”指法商融合系列课程（Class）赋能：基于“价值引领+法商融合”教学理念的多类型、高质量、大体量课程矩阵；第 2 个“C”及“T”指两大环境联动：校内实践场景（Campus Practice）与校外实习基地（Training Base）实现校内商科法律人才职业技能实训与校外基地实习实际需求无缝对接；“E”指双向多维评价（Evaluation）调节：实现校内与校外、课堂与实践、教师与学生双向多维评价，有效调节法科研究生实践方法和实践内容，强化商事法律实习实践效果。



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 ACCTE 模式（图 2）

3. 实践模式创新：创建了“理论教学、实践调查、学生科研”三位一体的良性循环的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实践创新模式

依托学校商科办学优势，以“教学、实践、科研”为主线，利用学院拥有的国家级、省部级重大人才教学教育培养基地和科研平台，以“法学院校友会”和“企业家校友会”为依托，通过学院建立的 50 多家校外实践基地和 70 多位实务导师联结教学与实务。在课堂教学之后，让学生深入企业调查企业的法律服务需求和遇到的常见法律问题，学生带着企业需求和问题回到课堂进行课题研究和论文写作，加深理论学习，形成了“理论教学、实践调查、学生科研”三位一体的良性循环的高层次法商人才培养实践模式。（见图 3）



实践创新模式（图 3）

该模式探索的重点在于如何处理好“理论教学、实践调查、学生科研”三者的关系。理论教学是核心，一方面理论教学指导学生到企业实践调查了解企业遇到的常见法律问题，问题引导学生搞科研，科研成果又可以提升理论教学水平；另一方面学生实践调查又可以充实理论教学进而促进学生科研，科研成果服务于实践，解决企业的法律问题。

（四）推广应用成果及贡献

（1）学生社会反响好，毕业论文抽检、各类论坛征文获奖、就业率与工作创业表现突出。

浙江省论文抽检 2016 年以来，学术型研究生抽检 10 篇论文，优良率百分之百；学生在法商类论坛征文大赛中获奖近 100 项、发表论

文 60 余篇、完成课题 50 余项，民商法类研究生就业率一直保持在 100%，学院全体研究生的就业率在 94%以上，多数毕业生成为单位领导、业务骨干、先进个人、公司副总裁或董秘。

(2) 得到有关学校和单位的关注和广大企业管理人员的肯定，辐射面广。

多家单位来学院交流研究生人才培养、实务导师等事宜，学院连续十一届承办省大学生法律职业能力竞赛，举办全国性法商理论创新创业学术会议和研究生论坛八十多场次，团队教师老师为企业提供法律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为各类企业讲授《民法典》80 多场，某多年参加浙江省中小企业“法律服务月”和为中小企业宣讲《中小企业促进法》100 多场，为全国及多省市企业管理人员线上线下开设法商专题讲座六十余场，五十万余名企业家学员受益。成果得到律师事务所、学校等多家单位媒体和网站的宣传报道而受到关注。

(3) “法商融合、实践创新”成效显著。

团队师生完成省法学会“法商融合”重点调研课题“企业法务帮”，调研成果成为浙江省开发全国首家中小企业“一站式”法律服务平台的基础；团队师生完成的浙江省软科学研究项目《共享经济视域下侵权法适用路径研究》和中共浙江省政法委、法学会重点课题《浙

江省共享经济利益平衡法律机制研究》，是教学团队成果推广应用的两大重要成果，研究报告相关内容得到了多方认可；齐梓淳的实践成果《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机制研究》获得 2022 年浙江省专业学位研究生优秀实践成果奖。

(4) 教学成果丰富，影响广泛。

老师完成“法商融合”类著作 10 部、“法商融合”类教改课题 9 项（其中省级 3 项）、发表教改论文 10 余篇、在中国中文核心期刊发文 2 篇、《中国法学教育研究》收录 1 篇；其中《论中国法学教育的现代化》（英文）获得全国法律英语大赛论文二等奖。